

國立中興大學圖書館置物櫃管理要點

97 年 02 月 19 日圖書館主管會報通過
106 年 12 月 14 日圖書館主管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國立中興大學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為服務讀者，設置置物櫃供暫置隨身物品，特訂定「中興大學圖書館置物櫃管理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置物櫃分為「開放式」(不附鎖)及「附鎖式」(密碼鎖)二種。「開放式」置物櫃可免費使用。「附鎖式」置物櫃係計次使用，使用及收費方式請參照置物櫃上所標示之使用說明。
- 三、置物櫃取物時間配合本館開館政策，開放式置物櫃須於當日閉館前取出個人物品。本館不定期抽檢，逾期存物將視同遺失物，送至服務櫃台招領。惟食品、飲料，未於當日取出者，視同廢棄物處理。
- 四、置物櫃禁止放置危險物品、違禁品、贓物或法律管制之物品，或從事違法交易或犯罪行為。食物必須置於加裝櫃門之食物櫃內，若未置於其內，一律任由本館清理。現金、證件或貴重財物請隨身攜帶，物品置放於附鎖式置物櫃後，務必確認鎖好。存放物品如有遺失，得依置物櫃廠商與本館簽訂之合約內容賠償。
- 五、本館遇有安全管理之必要時，得會同本校駐警隊，不經使用人同意而逕行開櫃檢查。
- 六、本要點經本館主管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